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标准分	得分	扣分	实际完成值	备注
决策(12分)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考察单位中长期规划制定情况	①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得1分； ②中长期规划涵盖了单位全部职能，并与单位职责相匹配，得1分。	2	2	0	健全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考察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情况	①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进度、资金安排、人员配置等，得0.5分； ②年度工作计划具体、可操作，与单位职能相匹配，得0.5分； ③年度工作计划与单位中长期战略相衔接，得0.5分； ④年度计划与党委、政府重点工作相适应，与政策相匹配，得0.5分。	2	2	0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考察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单位履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将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得0.5分； ②单位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清晰，指标值量化、可衡量，得0.5分； ③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得0.5分； ④与上级考核要求相匹配，得0.5分。	2	1.5	0.5	较合理	社会公众满意度、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问题整改销号率、开展第四方质控的街道（乡镇）空气自动站数量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考察单位绩效目标设置的精细化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得0.4分； ②符合单位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得0.4分； ③与本年度单位预算资金相匹配，得0.4分； ④符合党委、政府和上级部门对本单位的考核要求，得0.4分； ⑤指标应可衡量，具有普遍性且符合本部门的职责特点，得0.4分。	2	2	0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考察单位整体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2	2	0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考察单位整体预算编制的规范化情况	①预算填报方式规范，填报内容合理、科学、完整，得0.5分； ②经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得0.5分； ③基建项目和信息类建设项目经过立项主管部门审批，得0.5分。	2	2	0	规范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0%	考察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为0%得权重分，每多1%扣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单位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2	2	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考察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得分=支付进度符合率×权重分。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计划支付进度：由单位在申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	2	1.95	0.05	97.71%	支付进度率97.71%。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考察预算完成程度	得分=支付进度符合率×权重分。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2	2	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考察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为0%得权重分，每多0.5%扣1分，扣完为止。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2	2	0	0.02%	结转结余率0.02%，此项不扣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考察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控制程度	得分=公用经费控制率×权重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2	1.76	0.24	87.77%	公用经费控制率87.77%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考察单位对重点行政成本的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权重分，每高5%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2	2	0	59.72%	“三公经费”变动率59.72%，此项不扣分，因为公务出国经费预算年初要求部门统一不编制，由市财政局政法处统一扎口编制预算。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考察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权重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1.75	0.25	87.6%	政府采购执行率87.6%。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考察单位非税收入完成执行情况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100%得权重分，每少5%扣0.5分，扣完为止。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预算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1	1	0	39550.5%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2,175.28万元，预算数5.5万元，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39550.55%。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标准分	得分	扣分	实际完成值	备注
过程（35分）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考察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单位整体预算和职责履行的保障作用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得1分； ②预算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2	2	0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0.4分； ②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0.4分； ③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0.4分； ④公用经费不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不存在重复交叉，得0.4分； ⑤重大经费经过“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得0.4分。	2	2	0	合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考察单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绩效管理覆盖率100%得权重分，每低5%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单位整体预算总额)×100%。	1	1	0	1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考察单位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得0.5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得0.5分。	1	1	0	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考察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分。	1	1	0	公开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考察单位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情况	①非税收入征收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得0.5分； ②非税收入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不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得0.5分。	1	1	0	合规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考察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得1分；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1	1	0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考察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购置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账实相符，得0.5分； 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规范，所获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0.5分。	1	1	0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考察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权重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0.91	0.09	91.47%	固定资产利用率91.47%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考察单位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得0.5分； ②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1	1	0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考察单位管理制度的规范执行情况	①项目工作机制健全，沟通协调顺畅； ②项目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	1	1	0	规范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考察单位人员管理制度对单位正常运行、履职的保障情况	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得0.5分； ②人员配备充足，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得0.5分； ③不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或未经批准借用下属单位或基层政府人员的情况，得0.5分。	1.5	1.5	0	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考察单位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情况	①定期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得0.5分； 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得0.5分。	1	1	0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考察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得分=在职人员控制率*权重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单位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单位核定批复的单位（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1.5	1.36	0.14	90.48%	在职人员控制率90.48%。
机构建设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考察单位组织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1	1	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考察单位业务学习与培训工作完成情况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1	1	0	1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考察单位纪检监察、内审工作对单位正常运行和职责履行的保障作用	①纪检监察、内审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 ②纪检监察、内审结果切实运用。	1	1	0	有效	
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问题整改销号和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巡查工作销号完成率	>0%	>50%	考察环保督察工作经费	销号完成率>50%得权重分，每下降5%扣0.5分，扣完为止。	2	1	1	50%	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问题整改销号和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巡查工作销号完成率50.00%。
		省环保督察期间迎察任务完成率	>90%	>90%	考察省级环保督察迎查工作	省环保督察期间迎察任务完成率>90%得权重分，每下降5%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100%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标准分	得分	扣分	实际完成值	备注
履职(36分)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重点断面、河湖、工业企业周边等专项排查报告的数量	≥6份	≥12份	考察水环境管理专项中重点断面、河湖、工业企业周边等专项排查报告情况	重点断面、河湖、工业企业周边等专项排查报告的数量≥12份得权重分，每少1份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21份	实际完成重点断面、河湖、工业企业周边等专项排查报告21份。
		无人机排查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的数量	=0个	=11个	考察水环境管理专项中无人机排查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情况	无人机排查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数量≥11个得权重分，每少2个扣0.5分，扣完为止。	2	0.5	1.5	6个	无人机排查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6个。
		开展现场技术帮扶的企业数量	≥100家	≥300家	考察大气管理专项中现场技术帮扶企业的情况	开展现场技术帮扶的企业数量≥300家得权重分，每少帮扶10家扣0.5分，扣完为止。	1	1	0	305家	开展现场技术帮扶的企业305家。
		完成帮扶治理项目的数量	≥70个	≥150个	考察大气管理专项中帮扶治理项目情况	完成帮扶治理项目的数量≥150个得权重分，每少帮扶5个扣0.5分，扣完为止。	1	1	0	219个	实际帮扶治理项目219个。
		对土壤污染防治重点监管单位开展周边监测的企业数量	=20家	=50家	考察土壤污染防治专项中土壤污染防治重点监管单位开展周边监测情况	对土壤污染防治重点监管单位开展周边监测的企业数量≥50家得权重分，每少2家扣0.5分，扣完为止。	1	1	0	50家	对土壤污染防治重点监管单位开展周边监测的企业50家。
		国家卫星遥感监测火点和全省“第一把火”	=0个	=0个	考察土壤污染防治专项中火点情况	国家卫星遥感监测火点和全省“第一把火”未发生得权重分，有发生则扣全部权重分。	1	1	0	0个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完成核技术利用单位抽查评估的企业数量	=20家	=40家	考察涉源单位辐射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评估情况	核技术利用单位抽查评估的企业≥40家得权重分，每少2家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48家	对48家企业完成核技术利用单位抽查评估。
		完成业务事项技术评估的企业数量	=25家	=50家	考察核与辐射行政审批业务事项技术评估情况	业务事项技术评估的企业≥50家得权重分，每少2家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51家	完成51家企业的业务事项技术评估。
	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	完成环评文件技术复核的数量	≥10本	≥30本	考察环评文件技术复核情况	完成不少于30份环评文件技术复核得权重分，每少2份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160本	完成160份环评文件技术复核。
		服务的企业数量	≥400家	≥800家	考察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及安全隐患排查第三方技术服务情况	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及安全隐患排查服务企业≥800家得权重分，每少服务10家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2713家	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及安全隐患排查服务企业2713家。
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	在长江大胜关(夹江水源地上游)和远古水厂(八卦洲左汊上坝水源地)两个市控水站各新增4台套水质预警监测设备；在子汇洲水源地上游和龙潭水源地上游建设2个水质预警监测站，各配置10台套设备。	=0台套	=28台套	考察环境监测管理专项中监测设备配置情况	环境监测设备配套≥28套得权重分，每少2套扣0.5分，扣完为止。	2	1.5	0.5	26台套	实际完成26台套。	
		开展第四方质控的街道(乡镇)空气自动站数量	=0个	=90个	考察环境监测管理专项中第四方质控的街道(乡镇)空气自动站情况	第四方质控的街道(乡镇)空气自动站≥90个得权重分，每少5个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395个	开展第四方质控的街道(乡镇)空气自动站395个。
	负责生态环境信息化工作	督促企业完成治气项目的个数	≥500个	≥1000个	考察南京市工业源大气污染防治综合调度平台情况	考察南京市工业源大气污染防治综合调度平台督促企业完成治气项目≥1000个得权重分，每少督促10个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1686个	南京市工业源大气污染防治综合调度平台督促企业完成治气项目1686个。
		现场评估任务完成量	=0家	=2家	考察危险废物仓库智能化边缘计算应用情况	现场评估任务完成2家以上得权重分，少1家扣1分，扣完为止。	2	2	0	2家	现场评估任务完成2家
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和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工作	评估项目数量	≥7个	≥15个	考察南京市2024年度重点排放单位温室气体排放监督评估情况	南京市2024年度重点排放单位温室气体排放监督评估项目≥15个得权重分，每少评估2个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29个	2024年度重点排放单位温室气体排放监督评估项目完成29个。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项目采购完成率	=30%	=100%	考察南京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2024年度工作经费情况	得分=委托业务费执行率×权重分。	2	1.97	0.03	98.39%	项目采购完成率98.39%。	
	推动全市实施的VOCs减排和治气项目的个数	≥500个	≥1000个	考察VOCs治理资金市级奖补情况	全市实施的VOCs减排和治气项目≥1000个得权重分，每少实施10个扣20%分，扣完为止。	2	2	0	1686个	全市实施的VOCs减排和治气项目完成1686个。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完成全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核查的数量	=20块	=80块	考察南京市生态空间保护区监管核查技术服务情况	全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核查数量≥80块得权重分，每少核查2块区域，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0	150块	全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核查完成150块。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标准分	得分	扣分	实际完成值	备注
效益指标 (12分)	生态效益	年度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80%	≥80%	考察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情况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80%得权重分，每下降1%扣0.5分，扣完为止。	6	6	0	85.8%	年度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85.8%。
		PM2.5年均浓度	≤29微克/立方米	≤29微克/立方米	考察全市细颗粒物(PM2.5)浓度情况	PM2.5年均浓度≤29微克/立方米得权重分，每上升1微克/立方米扣0.5分，扣完为止。	6	6	0	28.3微克/立方米	PM2.5年均浓度28.3微克/立方米。
满意度指标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	≥75%	≥75%	生态环境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75%得权重分，每低1%扣1分，扣完为止。	5	5	0	80.71%	社会公众满意度80.71%
合计							100	95.70	4.30		